

证券代码：300240

证券简称：飞力达

编号：2022-043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唐军红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具体详见公告内容。

公司于近日收到唐军红先生出具的《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前述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本次减持计划具体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一)、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占当前总股本 比例(%)
唐军红	集中竞价	2022年7月5日	8.40	15,000	0.0041

注：1、公司股本结构受股权激励期权行权事项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368,214,532股。

2、唐军红先生减持股份来源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股份。

(二)、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当前总 股本比例 (%)	股数(股)	占当前总 股本比例 (%)
唐军红	合计持有股份	60,000	0.0163	45,000	0.012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000	0.0041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45,000	0.0122	45,000	0.0122

注：唐军红先生有限售条件股份为董监高锁定股。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唐军红先生在其任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每年的第一个交易日，以上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其名下的公司股份为基数，按25%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唐军红先生本次减持股份的实施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且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

3、唐军红先生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唐军红先生出具的《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6日